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Wacan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網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920)

**補充公告
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報**

茲提述中國網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二四年年報」)。除另行定義者外，本公告所採用詞彙與二零二四年年報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二零二四年年報所披露的資料外，本公司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補充資料，內容有關二零二四年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所披露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就柴灣及觀塘兩個建築項目約15.7百萬港元及約3.6百萬港元之減值虧損而言，本集團已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及二零二四年一月就本集團於該兩個建築項目的最後完成的建築工程向客戶提交付款申請。儘管本集團不斷追討，客戶仍未發出確認付款的付款證明。直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本集團收到該客戶來函，表示其仍在處理本集團的付款申請，並需要更多時間以便向本集團支付有關該兩項付款申請的建築費用。自此，董事首次意識到向該客戶收取該等款項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並應作出減值。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乃根據獨立估值師於二零二五年三月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發出的估值報告(「**估值報告**」)而進行計算，估值報告所採用的輸入數據／假設、重大變動、估值方法的詳情概述如下：

輸入數據／假設

所有應收款項及未開單收益分為3組：

A組：

- a) 依期還款
- b) 在正常信貸期(如60日)內逾期未還者，需進行個別分析
- c) 債務人的信貸評級(市場或內部)不變。

假設A組債務的信貸風險較小。

B組：

- a) 延期還款
- b) 逾期(如超過60日但於90日內)，但有可支持的還款證據(如通訊記錄、草擬／簽署文件)，需進行個別分析
- c) 債務人的信貸評級發生變化(市場或內部)。

假設B組債務人的信貸風險相對較高。

C組：

- a) 延期還款
- b) 逾期(如超過90日)，但並無可支持的還款證據，需進行個別分析
- c) 債務人的信貸評級(市場或內部)出現重大變化

C組金額逾期已久，債務人被視為違約。

於該模式的輸入數據包括：

- a) **違約概率**：所使用的違約概率參考自穆迪評級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發佈的「年度違約研究：預期二零二五年企業違約率將降至低於其長期平均值」，並已就前瞻性因素作調整。A組應收賬款、應收保固金及未開單收益的前瞻性違約概率分別為0.0%至9.7%、0.0%至3.1%及0.0%至100%。對於C組的所有應收賬款、應收保固金及未開單收益，所採用的前瞻性違約概率為100%。
- b) **回收率**：回收率所使用的數值乃參考自穆迪評級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發佈的「年度違約研究：預期二零二五年企業違約率將降至低於其長期平均值」。A組應收賬款、應收保固金及未開單收益的回收率分別為37.9%、37.9%及0.0%至37.9%。對於C組的所有應收賬款、應收保固金及未開單收益，所採用的回收率為0%。
- c) **前瞻性調整因子**：前瞻性調整因子乃利用迴歸分析進行估計，以找出因變數(違約概率)與自變數(GDP)之間的關係。歷史違約概率乃參考穆迪評級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發佈的「年度違約研究：預期二零二五年企業違約率將降至低於其長期平均值」。歷史GDP數據來自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於二零二四年十月發表的世界經濟展望資料庫。前瞻性調整因子如下：投資級資產為0% (經濟穩定)、-63.73% (經濟改善) 及 139.92% (經濟衰退)；而投機級資產為0% (經濟穩定)、-53.78% (經濟改善) 及 88.69% (經濟衰退)。

重大變動

與之前採納的相比，輸入數據或假設並無重大變動。數據僅由二零二三年市場數據更新為二零二四年市場數據。

估值方法

估值報告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5.17條所述的預期信貸虧損的一般方法，特別是採用概率加權虧損違約模型。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均採用相同的估值模型。

在作出減值後，本公司已停止與該客戶的業務往來，並繼續追討欠款，例如不斷向該名客戶發出付款提示、主動回覆工料測量師的提問、主動與相關建築項目的發展商及總承建商溝通，尋求彼等協助催促支付欠款等。本公司亦正考慮就可能對客戶採取的法律行動尋求法律意見，但由於可能涉及額外法律費用及需要時間，故尚未有任何對客戶採取法律行動的具體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二零二四年年報的內容並無其他變動，而本公告所提供的補充資料並不影響二零二四年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

承董事局命
中國網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振林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振林先生、彭運英女士及郭顯教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昕女士、張菱珂女士及林誠光教授。